中共温州市委组织部 文件温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温科协 [2013] 47号



关于印发《温州市院士专家工作站 绩效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县(市、区)委组织部、科协,各市级院士专家工作站:

《温州市院士专家工作站绩效考核办法(试行)》已经温州市委组织部、温州市科协讨论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中共温州市委组织部

温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13年6月6日

抄送: 省委组织部, 省院士专家工作站服务中心。

温州市科学技术协会办公室

2013年6月6日印发

(共印60份)

温州市院士专家工作站绩效考核办法 (试 行)

为进一步加强温州市院士专家工作站(以下简称"工作站")的引导与管理,提高工作站的运行质量,充分发挥院士及其创新团队对我市企业等创新主体自主创新的带动作用,根据中共温州市委组织部、温州市财政局、温州市科学技术协会联合下发的《温州市院士专家工作站管理暂行办法》文件精神,结合本市建立院士专家工作站实际情况,制定本考核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本办法适用于已经批准建立满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市级院士专家工作站的考核。

第二条 工作站考核遵循"注重实绩、客观公正、以考促建、激励引导"的原则,形成优胜劣汰、正常进退的动态管理机制。

第二章 考核内容与指标

第三条 考核共分为四部分

1. 工作站平台建设情况

主要是指工作站在基础建设、科研实力、团队建设以及

资金保障方面的情况。

2. 工作站运行及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主要是工作站在发展战略决策、重大关键技术难题和重要科研项目研发、创新人才培养、合作项目等方面的情况。

3. 工作站成果产出情况

主要是工作站在知识产权、获得奖励以及经济和社会效益等方面取得成果的情况。

4. 合作院士专家的评价情况

主要是征求签约合作院士专家对建站主体单位的总体评价和合作内容的评价情况。

第三章 考核方式和程序

第四条 工作站的考核为一年一次,不参加考核的视作 考核不合格。

第五条 考核方式: 以书面和现场考核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具体考核形式以每年考核通知为准。

第六条 考核程序

- 1、工作站根据当年考核通知的要求,准备相应的总结及证明材料。
- 2、工作站将总结及证明材料装订后一式三份提交温州市院士专家服务中心。
- 3、温州市院士专家服务中心对材料进行审核,并征集 院士专家评价意见。院士专家的评价情况由温州市院士专家

服务中心以书面的形式直接向有关院士专家进行征集,并将 所有材料报温州市院士专家工作站考核工作小组。

4、温州市院士专家工作站考核工作小组成员由市委组织部、市财政局、市科协等单位人员会同相关专家组成,通过实地考核,根据考核意见和院士专家的评价,综合日常管理情况提出考核结果,并予以公布。

第七条 考核结果分为: 优秀、合格与不合格三个等次, 优秀一般不超过 20%, 考核 80 分以上为优秀、60 分以上为合格、60 分以下为不合格。

第四章 考核结果的运用

第八条 对考核合格的并绩效明显的工作站给予专项补助资金,对于业绩优秀的,优先推荐申报省级、国家级院士工作站。对考核不合格的暂缓发放温州市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专项补助资金,如第二年考核仍未通过的,取消温州市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专项资金补助资格和市级工作站称号。

第五章 附 则

第九条 本办法由温州市院士专家服务中心负责解释。

第十条 本办法自颁布之日起施行。

温州市院士专家工作站考核指标(试行)

注:以下所有指标均需提供证明材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考核说明
	1.1工作站场所建设及科研实力情况	5	根据工作站场所条件总体情况、是否建有博士后工作站、省级以上(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企业研发中心等研发载体酌情打分。
1.工作站平	1.2 院士及其团队生活、后勤保障	5	根据配套的生活、后勤保障情况打分。
台建设情况 (20)	1.3 引进院士及其创新团队的人员结构以及配套团队情况	5	根据人员充足性、结构合理性打分。
	1.4 工作站专项运行经费及科研经费保障	5	根据建站主体实际投入工作站专项运行经费、建站主体实际投入工作站科研经费打分。
±.4 <i>÷.</i> 7/1	2.1 院士及团队为建站主体重大决策提供咨询	5	决策咨询获县级及以上领导批示或被市级以上有关部门采纳,此项获满分。
7、工作站总 行及主要任 &实诉库员	2.2 院士及团队帮助建站主体解决关键技术难题情况	15	根据工作站解决的关键技术难题的水平与次数打分。
(50)	2.3 人才联合培养提升情况	10	根据创新团队培养数量及其学历、职称提升及获奖情况,人才参与项目的层次、数量以及发表论文数量、质量打分。
	2.4 合作项目档次及进展情况	20	根据项目签订的数量、创新程度及项目具体的进展情况打分。无签订合作项目此项不得分。

	3.1 工作站研发相关专利受理、授权情况	10	根据新增专利受理数量、授权数量打分, 获得 1 项发明专利以上, 此项得满分。
3、工作站成 果产出(30)	3、工作站成 3.2 院士工作站促进建站单位经济效益的提升情况 果产出(30)	10	根据工作站建立对企业经济效益的提高程度打分。
	3.3 获得市级及以上各类奖励、媒体报道情况	10	根据获奖的数量、媒体报道的数量及级别打分。

温州市院士专家工作站考核指标内涵细化说明

(一) 工作站平台建设情况

- 1、"1.1 工作站场所建设及科研实力情况"是指建站主体用于工作站人员日常办公以及开展研发、产品产业化等场所的建设及是否建有博士后工作站、省级以上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企业研发中心等研发载体。
- 2、"1.2 院士及其团队生活、后勤保障"是指工作站为院士及其团队配套的生活条件、福利待遇等保障和后勤服务工作。
- 3、"1.3 引进院士及其创新团队的人员结构及配套团队情况"指院士工作站引进的并开展实际合作的院士及其创新团队成员组成结构和建站企业为院士工作站管理、运行、科研所配套的企业员工及组成结构。
- 4、"1.4 工作站专项运行经费及科研经费保障"是指建站主体每年用于保障院士工作站建设、运行及科研投入的经费。

(二) 工作站运行及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1、"2.1 院士及团队为建站主体重大决策提供咨询"指院士工作站开展的为建站企业重大决策问题提供咨询及指导工作(如企业中长期规划的制定、战略决策咨询、产业方

向规划等)。

- 2、"2.2 院士及团队帮助建站主体解决关键技术难题情况"指院士工作站开展的为建站企业重大关键技术难题提供帮助及指导。
- 3、"2.3 人才联合培养提升情况"是指院士工作站通过培养,工作站人员在学历职称等方面获得提升的情况。
- 4、"2.4 合作项目档次及进展情况"是指建站企业与院士团队签订的技术开发与合作项目的创新程度及签订的合作项目,已完成的项目说明项目执行情况,尚未完成的项目说明具体的进展情况。

(三) 工作站成果产出

- 1、"3.1 工作站研发相关专利受理、授权情况"是指建站主体在考核期内所申请的与工作站研发相关的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及获得授权的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等。
- 2、"3.2 院士工作站促进企业经济效益的提升情况" 是指考核期内工作站实施的创新科技项目直接产生的经济 效益。
- 3、"3.3 获得市级及以上各类奖励、媒体报道情况"是 指考核期内工作站及其团队获得的与合作研究项目直接相 关的各种形式奖励级别,包括:国际奖、国家奖、省部级奖、 市级奖及媒体对工作站相关的报道,不包括建站主体其它报 道。